

# 北京师范大学系统科学学院

## 第三次团、研代会学生代表推选办法

### 一、代表人数：

为了体现公平、公开、民主的原则，本次团、研代会拟定各班按照注册研究生总数的 35%产生代表，计 24 名。

### 二、代表资格：

本次团、研代会代表条件如下：

(1) 有较高的政治素质和觉悟，拥护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积极要求进步；认真学习马列宁主义、毛泽东思想、邓小平理论、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、科学发展观，能主动学习和实践十八大精神、积极投身实现“中国梦”伟大实践。

(2) 学习刻苦，成绩优良，具有较强的学习能力。

(3) 支持团总支、研究生会的工作，热心为同学们服务，积极参加学院的各项活动，能够认真履行代表的职责。

(4) 品德高尚，作风正派，在同学中享有较高的威信，无不良行为和处分记录。

### 三、产生办法：

代表名额按照各班注册人数分配到班级。各班应按照民主原则组织班内的代表推选工作。请各学院在推选过程中合理考虑少数民族代表、女研究生代表的人数比例。名额分配具体见附一。

### 四、资格审核：

本次学生代表大会设有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，委员会将审核各班推选代表的资格，符合标准者进行公示，公示合格者正式成为本次大会代表。

### 五、本办法解释权属本次团、研代会筹备委员会

六、请各班将代表登记表（见附二）于 3 月 9 日（周三）前交至英东楼 212 李小明老师处，并将电子版发至 [sss@bnu.edu.cn](mailto:sss@bnu.edu.cn)。

北京师范大学系统科学学院第二次团、研代会筹备委员会  
2016 年 3 月 2 日

附一：

各班代表分配方案（博士包括硕博研读和直博生）

班级	代表人数
2013 博	3
2014 博	3
2015 博	3
2013 硕	3
2014 硕	7
2015 硕	5
共计	24

附二：

### 团、研代会学生代表登记表

姓名	性别	班级	民族	政治面貌	联系方式	备注
班级意见：						
班长： 2016年 月 日						
大会资格审查组意见：						
（盖章） 2016年 月 日						

注：此表一式一份，由班长签字有效。